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王晓龙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4〕5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24年3月29日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：

任命王晓龙同志为揭阳市民政局局长；

任命郑海涌同志为揭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；

任命张林华同志为揭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，免去其揭阳市信访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陈培标同志为揭阳市信访局局长，免去其揭阳市民政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唐超同志为揭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局长；

免去刘佑知同志的揭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；

免去吕凡同志的揭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局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30日